

##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兴宁供电局新陂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等3个项目施工  
[项目编号: JG2026-0119]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  
标段[标段名称: 梅州兴宁供电局新陂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施工]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  
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26年3月2日20时00分至2026年3月6日  
00时00分止)。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	/
投标报价 (万元)	426.893933	/	/
评标情况 (综合得分)	88.15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及资质证书编号	张观宇 二级建造师/粤 2442015201503005	/	/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 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 制标准和验收规范, 在质量管 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 准, 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 启动投产。推进工程高质量建 设, 执行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 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 网工程机械化施工相关要求。	/	/
工期	梅州兴宁供电局新陂供电所技 术业务用房施工: 330日历天	/	/
资格能力条件	详见附件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代理):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小姐、赖小姐、庄小姐

联系电话:020-85120176、85124330、85125332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44-152 号海景中心西塔 5 楼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监督部

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彬芳大道 48 号

联系电话:0753-2162007

招标人名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单位名称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等级	类似项目业绩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9144078371475375XR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清新区第四小学新建教学楼项目</li> <li>2. 广东海信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配套厂房项目总包工程</li> <li>3. 信宜市职业技术学校实训楼（3）建设工程施工</li> <li>4. 重庆市垫江中学校体育馆新建工程（第二次）</li> <li>5. 开平市翠山湖实验学校二期工程项目</li> <li>6.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楼五期项目工程施工</li> <li>7. 梅州职业技术学院（筹）广梅园校区综合大楼</li> <li>8. 新兴县人民医院易地新建工程</li> <li>9. 梁子湖区人民医院（二期）一标段工程施工</li> <li>10.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工程建设项目（第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li> <li>11. 番禺区大龙中学新教学楼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li> </ol>



附件：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通用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资信要求：在工程（或项目）所在地政府无处于限制投标资格的处罚。
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人需承诺，若中标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14 天内，需在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上完整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若中标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登记，将被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另行确定中标人。）
5	不得存在的情形：投标人被南方电网公司实施不接受投标处理或市场禁入处理，且未解除处罚的。在处理期限内尚未完成评标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尚未发出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的，作取消中标或成交资格处理。

### 专用资格要求

专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关联标的/标包/标段
1	<p>1.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p> <p>2.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驻的项目经理要求已取得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建筑工程专业），同时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相关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单位注册，且须提供在本单位投标截止日期前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p> <p>3.不同标段的项目经理不得兼任，且需按具体工程项目拟派驻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不能重复，不得兼职。</p> <p>4.其他要求：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且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企业信息登记在册人员。</p>	[梅州兴宁供电局新陂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施工,梅州平远供电局中行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施工,梅州大埔供电局洲瑞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施工]

备注：

1. 每个标段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对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进行加锁；

2. 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资质证书（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查询截图）应在有效期范围内。如资质证书（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查询截图）显示资质有效期已届满但未办理延续的，应同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本单位企业资质的核发单位（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确定资质延续有关政策的网页发布截图，否则视为资质证书不在有效期内，作否决投标处理。

**3. 关于注册建造师的要求：**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注册证书，并使用电子注册证书上的注册编号，纸质注册证书作废；注册专业有效期届满且未提出延续注册申请的，自2022年1月1日起注册专业失效。

3.1. 需提供注册有效期覆盖投标截止日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如投标人所在省份住建部门要求使用电子证书的，应提供注册有效期、使用有效期均覆盖投标截止日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投标人所在省份住建部门有其他规定的，应从其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

3.2. 若新续期电子证书中的有效期无法覆盖投标截止日期，需提供旧版电子证书或其他有效佐证材料证明其证书已涵盖投标截止日。

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14天前，中标人需在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上完整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若中标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登记，将被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另行确定中标人，并扣除相应投标保证金。

4.1 在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上完整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需先行完成系统登记注册和审核（具体操作请参考《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登录及业务说明操作指引》（可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网站下载中心查阅下载）），为避免耽误开展后续工作，请提前完成供应商登记（选择网公司或各省公司作为审核单位均可，建议优先选择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审核进度及结果请咨询相应审核单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登录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